

卫生部关于委托承担建设项目职业卫生审查工作相关事项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8/2021_2022__E5_8D_AB_E7_94_9F_E9_83_A8_E5_c80_318929.htm 卫生部关于委托承担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审查工作相关事项的通知（卫监督发

〔2006〕341号）卫生部卫生监督中心：为贯彻实施《职业病防治法》，严格执行《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分类管理办法》

（卫生部令第49号），提高建设项目职业卫生审查效率，进一步规范审查行为，经研究，决定委托你中心承担以下职能：

：一、承担卫生部负责备案、审核、审查、验收的建设项目的审查受理工作。二、组织有关人员对卫生部负责审查的严重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进行技术审查工作。三、组织有关人员对卫生部负责验收的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进行技术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进行现场验收。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

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